

聖言通訊

諮詢顧問：王永信牧師 招世超牧師 麥希真牧師 陳道明牧師 勞伯祥牧師
 潘士端牧師 鄭 果牧師 Dr. John Reed
 董事： 關國瑞牧師 伍柏禎傳道 沈友芳執事 林良材長老 曾永光牧師 賴若瀚牧師
 會長： 賴若瀚牧師 編輯小組： 丁 尚弟兄 沈麗薰姊妹
 行政同工： 畢 儉弟兄 呂麗西姊妹 財務同工： 林玉軒姊妹 林潔儀姊妹
 文字同工： 沈麗薰姊妹 設計同工： 楊雅花姊妹
 848 Stewart Drive, Suite 200, Sunnyvale, CA 94085
 Phone: (408) 773-8891 http://www.sagos.org

SACRED LOGOS RESOURCE CENTER NEWSLETTER

第四期 2006年2月1日

【實用釋經法】介紹

活用讀經的竅門

賴若瀚牧師

我們十分注重找出神話語的原意，然後準確地應用在信徒的生活與事奉中。這十步驟的研經法可算是【聖言】的基礎性與核心性的事工。

自從十四歲信主之後，不知怎地，對讀經與查經產生十分濃厚的興趣。在教會的青年團契中，我最喜歡參加的是查經聚會，因為可以自己從聖經中發掘信息。



後來奉獻全職事奉進入香港海外神學院就讀，有更多的機會鑽研聖經，其間經歷許多樂趣，領受了不少從聖經而來的寶貴心得。

及至從神學院畢業後的事奉初期，心中一直有負擔要找到一個自己能掌握，又藉此可幫助信徒鑽研聖經的研經法，讓讀經有法可循，有系統地發掘 神話語的寶藏。

感謝神，在美國達拉斯神學院進修期間，要決定畢業論文的題目時就只有一個目標：要設計一本教導信徒讀經、研經的訓練手冊。整個寫作的過程是將研究的結果教導一班主日學老師實際去運用，經過一年的試驗後才將這十步驟的研經法寫出。

我一直以來都相信「有效的教育都是自發性的教育」

(接第二頁)

聖地重溫主愛

伍柏禎傳道 聖荷西華人浸信會

在去年十月，我參加聖言資源中心與加拿大福音證主合辦的聖地考察團。我個人覺得這次不是一般性的旅遊。名乎其實，這是一個實地考察團：出發前賴若瀚牧師幫助團友認識以色列人與聖地的歷史，再與團友討論一些猶太風土和聖地地理，去實地印證聖經的教導，使這次旅程內容更豐富及充實。我們一行九十二人，去了三個國家：埃及、約旦及以色列。在十天的行程裏，我們遊覽超過四十五個景點：

埃及：從開羅到西乃山

參觀開羅博物館、目睹金字塔，使我看到古埃及文明象徵。凌晨星空下騎駱駝，登西乃山，天氣雖冷，但壯麗的日出消除了一切的疲累。

約旦：從皮特拉到尼波山

皮特拉，這在舊約時代以東的首都「西拉」，竟然變為廢墟、無人居住，這乃因以東國的罪，應驗聖經



聖地考察團國語組在皮特拉迷失古城前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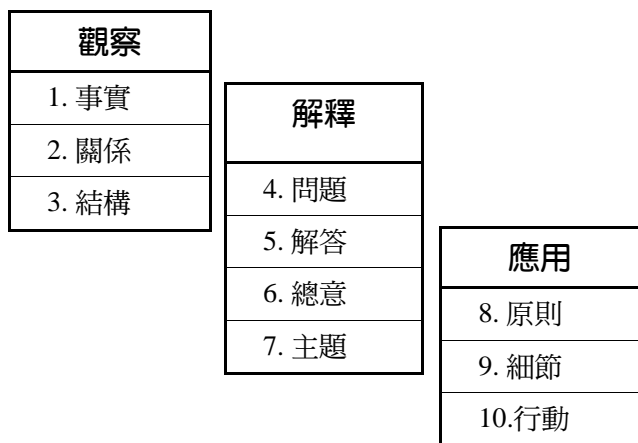
(接第七頁)

(上接第一頁)

(All education is self education)。意思是要學習一門學科，學生必須積極參與在學習的過程中 — 包括發問、探索、鑽研、實習與應用等，研讀聖經更不例外。那些能自己從聖經裡找到靈糧的人，是心竅習練得通達，知道分辨是非、好歹的人，這種人的靈命成長是有根有基的。至於那些每星期只來坐著聽聽道，聽完就走的信徒，他們屬靈的發展不見得健全。

【聖言資源中心】成立的主要目標是：「致力實踐，建基聖言」。我們十分注重找出神話語的原意，然後準確地應用在信徒的生活與事奉中。這十步驟的研經法簡稱為「實用釋經法」可算是【聖言】的基礎性與核心性的事工。茲將這方法簡單介紹如下：

一.【實用釋經法】的總綱



二.【實用釋經法】的步驟介紹

(一)觀察部份—「我看見甚麼？」

觀察的部份在於找出經文一些重要的事實與它們之間的關係，然後再找出經文整體的結構。在觀察時必須多運用眼睛去細察經文。這是資料搜集的階段，為解釋部份作預備。

第一步驟：細察事實— 找出經文有關人、事、物的細節，並指出經文對它們的基本描述。

按經文的次序使用下列不同的項目去逐節觀察經文的事實。

- A. 整體的觀察：文體、人物、事件、地點、時間等。
- B. 其他的項目：評語、強調語句、引用語、問題句、命

令、應許、警告、例證、神學觀念鑰字、象徵性用語、難解的用語等。(可按需要增加項目)

第二步驟：認清關係— 找出這些人、事、物彼此之間的關係，並按經文的次序用下列不同的項目去逐節觀察經文的關係。

- A. 各種不同的關係：文詞的關係、質的關係、量的關係、地域上的關係、時間上或年代上的關係、先後的關係、親屬或朋友的關係、循環性的關係、權力的關係、因果的關係等。
- B. 其他的項目：經文氣氛、文法結構、主要連接詞、離題插段、遞進的觀念、高潮點、遺漏的資料、總括性語句、對比、映襯、重覆詞句等。

第三步驟：注意結構— 按上述的不同關係，將經文作出初步的結構分段。

結構是藉著找出文字之間的關係來斷作者所要表達的信息，斷定結構必須從大處著眼，從經文整體的脈絡著手。

(二)解釋部份—「我所看見的是甚麼意思？」

解釋的部份是要找出作者的原意，並斷定經文各段落的信息，然後歸納出整段經文的主題信息。我們將會用四個步驟來完成這解釋的階段。

第四步驟：勤發問題— 在這過程中，研經者必須不斷對經文的內容發出各式各樣不同的問題。問題大致可分為三類：「定義性」、「邏輯性」和「引申性」的問題。

- A. 定義性問題— 是針對作者用詞的意義與解釋而發。
- B. 邏輯性問題— 是專注於追究原因，找尋詞句與詞句之間合理的關係而發。
- C. 引申性問題— 是著重找出經文的意義所帶來的重要性而發。

這問答的過程主要是斷定重要詞彙的意義，經文脈絡的進路，而建立作者透過文字所要表達的信息。在問問題的過程中，最好是把問題都寫下，以作後來的參考。

第五步驟：逐題解答— 在提出各式各樣的問題之後，需要針對問題的中心按正意回答。回答問題可採用

下列十個久經試驗的解經原則。

- A. 第一原則：實義釋經— 按照文字語句最自然、最正常、最通用的意義去解釋經文。
- B. 第二原則：上文下理— 根據經文的文理而察覺出文詞之間的關係，而按照這種緊密的文思關聯去解釋經文。
- C. 第三原則：歷史背景— 認定每段經文都是作者在某一時代對某些指定的讀者所傳遞的信息，因此解經者必須藉著瞭解當時歷史和文化的背景來推敲經文的意義。
- D. 第四原則：文法結構— 瞭解作者如何藉著詞字、片語與句子作為基本的材料，配合在文法的架構中而產生的意義。
- E. 第五原則：詞的研究— 研讀經文個別詞字本身所擁有可能的意義，並斷定它們在經文中所包含著的特定意義。
- F. 第六原則：以經解經— 將一處或多處類同的真理或事件放在一起予以比較，從不同的角度去瞭解經文的意義。
- G. 第七原則：比較經文— 是以經解經法的另一種形式，主要是將兩段類同的經文或事件放在一起，比較那些是相同的，然後也比較那些是不同的。
- H. 第八原則：化解象喻— 採取正確的釋經原理，去解釋經文中的修辭法或象徵性的用語。
- I. 第九原則：邏輯推理— 遵照文字溝通正常的思維過程去找出經文的意義。
- J. 第十原則：對照註釋— 在研經得著初步的結論之後，要參照其他學者的看法，衡量比較，然後選取最切合經文原意的解釋作為你的結論。
請注意：不是每一條問題都需要使用上列全部的原則，然而問題的答案通常都可以用這些原則來解答。最後，若盡上一切的努力仍無法明白經文意義時，必須採取第十一步驟。
- K. 第十一原則：承認無知— 當解經者付上最大的努力，仍無法斷定經文意義的時候，必須承認人的智慧有限，對聖經啟示的奧妙表明自己的無知。

第六步驟：歸納總意— 組合整理從「逐題解答」步驟中所得的結論，使各題的答案彼此能貫連起來，構成整體性的意義。

- A. 將問題的答案加以整理與歸納，找出每節經文或每段經文的主要意思。
- B. 將每小段的中心思想歸納起來。
- C. 整理不同問題對經文所帶出來的意義。
- D. 歸納每個小段落的整體意義。
- E. 找出作者在經文中所要表達的主要思想與重點。

第七步驟：找出主題— 將各小段歸納的意思，然後找出整段經文的主題。「主題」必須是一個完整的句子，總括了整段經文的意義，而且必定是一項神學性的命題，並非歷史性的描述。

- A. 明瞭作者的寫作這段經文的主要目的，它如何與整本書的主題連在一起。
- B. 找出貫連詞句的中心要旨，這中心要旨與主題句子關係密切。
- C. 用一句說話將經文的主題表達出來。

(三) 應用部份—「這信息對我有何重要性？」

應用是要將經文的信息應用在查經者及組員的生活中，目的是要實踐經文的靈訓。

第八步驟：寫下原則— 把各小段分題變成一項超越時空的神學原則（對於新約的書信，有時候第七步驟的主題相等於第八步驟的原則），再略加處理，成為一項有應用力量的屬靈教訓。

在應用之先必須找出應用經文的「樹幹」。「主題」是經文解釋部份的「樹幹」，當掌握經文的主題之後，就可以將「主題」過搭橋到應用的「原則」。

搭橋必須從「解釋」部份的「主題」開始，然後運用「神學原則應用法」寫出經文神學性的原則。

- A. 將經文的主題轉變成一句千古不變的「屬靈教訓」。
- B. 要斷定這屬靈原則，必須遵循下列的方法和步驟。
 - 1. 將經文主題通過第一重試驗：經文主題是否不受文化差距的限制？

(接下頁)

2. 寫出初步的「屬靈原則」
（神學原則）。
3. 將這屬靈原則通過第二重試驗：這原則是否與聖經整體教導相符？
4. 將這屬靈原則現代化，轉變成對今日信徒適用的「屬靈教訓」。

第九步驟：列出細節— 按上述的屬靈教訓，配合查經者與組員的需要，列出應用的細節（具體的應用方案）。

按照所定的屬靈教訓，列出一些可以應用在生活上的細節或實踐的方案（請注意「原則」屬普遍性，「細節」則屬具體性）。

列出細節的進路：

- A. 可從對神、對人與對己這三方面來應用。
- B. 可從知識、態度與行動三方面著手。
- C. 行動可以是屬團體性或個人性的。
- D. 個人性的應用可以包括靈性的層面、人際關係的層面、工作的層面與社會參與的層面等。

第十步驟：身體力行— 查經者與組員一同立志實踐所列出的應用細節。在下一查經聚會時，分享應用時甘苦與成敗的心得。

- A. 要找出一項應用的細節，立時實行在生活中，不要拖延。
- B. 用一些方法經常提醒自己：如背誦主要的金句或將方案寫在咭片上請屬靈的伙伴幫助提醒。
- C. 在下一查經時可以分享實踐的經歷。■

（本文乃擇錄材自賴若瀚著：「實用釋經法」【香港：福音證主協會，1994/2002】）

我的屬靈朝聖之旅

吳俊傑醫生（三藩市金門教會會友）

去年十月的聖地之行，我及內人深受感動。這次的收穫超乎想像之外，稱得上是我們的「屬靈朝聖之旅」。

有許多的景色、經歷都值得回味，但最讓我覺得珍貴的，是有這一生難遇的機會，能完全沉浸及體會耶穌在世所經歷過的一從誕生、埋葬、到升天。這是我作為一個想要追尋我們救主一生足跡的信徒所能有的最大體驗。這次的旅程將耶穌的一生活現在我們面前，使我的信心大受激勵，我的心靈也為之雀躍。■



尼波山俯瞰猶太全地

聖地經歷主的愛

李吳裕如姊妹（聖荷西基督徒會堂會友）

這次能夠參加聖地靈修學習之旅，完全是神的恩典和憐憫。踏上主耶穌降生和曾經走過的城鎮地方、加利利早晨的海邊、加百農會堂的舊址、連接橄欖山和聖城的石級斜坡路（相傳是耶穌可能經常在這裡經過）、苦傷路...等。最令我感動的是望着那些樹枝糾結的古老的橄欖樹，是在那一棵樹下，我的主曾經俯伏在那兒禱告— 孤寂、憂傷、痛苦；卻甘願捨下自己。你能告訴我，這是怎麼樣的一種愛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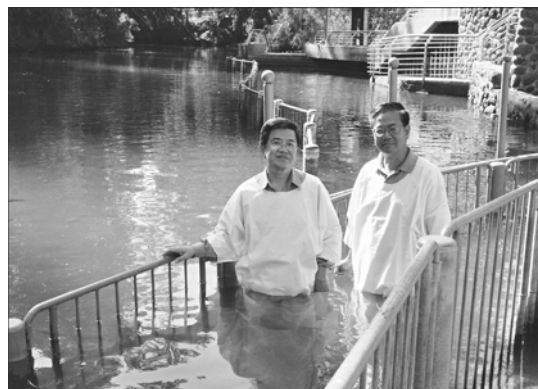
西乃山看日出



聖地之行 一加利利的點滴

呂文錠姊妹（基督之家第三家會友）

耶蘇在加利利海邊第一次呼召門徒，彼得在這裡捨網跟隨耶穌，這裡也是彼得多次頹喪難過時療傷的地方。耶穌復活以後，更在這裡三次問彼得說：「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在耶穌顯現用炭火烤魚的岸邊，立有一座耶穌重新託付彼得牧養羊群的塑像。不遠處「彼得復職堂」斜斜地座落在水邊，形狀有如一艘船，象徵著揚帆待發。多少時候我們不也像彼得一樣，在事奉的心志上，時進時退，而又屢次被耶穌的愛所感召，重新在祂面前立志嗎？每次我們的「重新出發」豈不都代表了耶穌對我們不變的愛及不止息的盼望嗎？■



施洗同工：賴若瀚牧師與伍柏禎傳道



聖地考察團在約旦河的洗禮。讚美主！此行共有十多位弟兄姊妹受洗。

聖地遊蹤 登西乃山

顏偉牧師（三藩市恩證基督教會主任牧師）

不登高山不知地之厚。今次有機會騎駱駝上西乃山看日出，是我一生之樂也。因為學到了屬靈功課，分享一二如下：首先是禮讓、謙卑。小弟騎的駱駝是無當地人帶領的，任由牠發揮，還好牠守規矩，跟著前面的同伴上山，行動慢得要命。每逢後面的同伴要超前，牠很有禮貌地站在另一邊讓路，然後才跟著上山。感謝主，從牠身上我學到禮讓、謙卑的功課。其次是事奉要有始有終。原因是二小時的上山路程，騎駱駝只屬三分之二的路，還有三分之一的路必須拾級而上。天氣是這麼冷，一夜無睡眠，平時缺乏運動，真是要命。最後存著「到北京而未登長城非好漢」的心情，靠主好不容易才爬到山頂，終有機會看到日出的壯舉。內心快慰，因到達目的地，能完成責任。最後是讚美欣賞神的創造，小弟是第一次親眼看見月亮和星星的光照亮整個西乃山大地。又太陽剛升起時與韓國信徒用不同語言齊唱「你真偉大」讚美詩。■



聖地地圖



共有九十二人參加此次聖地考察團，圖為全體團員合影。

迦拿婚筵堂
更新婚誓



聖地考察團粵語組在皮特拉迷失古城前合影



聖地旅遊感言

羅兆璋（基督之定第三家會友）

早幾年前我就希望能有機會到聖地一遊，因此當今年年初得知賴牧師將率團去聖地，我就毫不猶豫地馬上報名參加，雖然在報紙上也可看到有中國或美國旅行社所辦的聖地旅遊，但對基督徒而言，有牧師隨團，每到一個地方會講解，把景點和聖經上的人物、地點、所發生的事件、歷史背景聯結起來，對我們屬靈上的幫助及成長不是一般旅遊團所能做的。

這次聖地遊，雖然行程很緊湊，有時晚上僅睡二、三個小時，但仍是非常值得，現在讀聖經時這些人物及地點對我更加親切及真實。此外，除了感謝 神保守，帶領我們一路平安，我更深深感謝聖言資源中心及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同工們的事前的準備、策劃、以及在旅遊時對我們在生活中、靈命上的照顧及關懷。我們出發前連續三個星期二晚上在聖言中心，賴牧師特別講解旅行須知，就如大家長一般關照我們應注意的事項，不僅如此，在旅遊途中，人人有一本『聖地之旅團友手冊』，把每一處可能去的地方的背景、地理、有關的歷史都詳細列出，讓我們能把聖經及地點聯結起來。■

(上接第一頁)

中對皮特拉的預言：「住在山穴中據守山頂的啊，論到你的威嚇，你因心中的狂傲自欺；你雖如大鷹高高搭窩，我卻從那裡拉下你來。這是耶和華說的。以東必令人驚駭；凡經過的人就受驚駭，又因他一切的災禍嗤笑。」（耶利米書 49:16,17）在尼波山頂遠眺迦南地，親身體會摩西當天的感受。

以色列：從耶利哥到耶路撒冷；耶路撒冷到加利利海；加利利海到地中海

渡過約旦河，夜宿耶利哥。暢遊死海，體會大自然的奇妙。從橄欖山觀望耶路撒冷，參觀不同的地方，紀念耶穌昔日的蹤跡。北上加利利海，遊覽沿海的地方—迦百農、拿撒勒、迦拿等—追隨耶穌的腳蹤。在地中海沿岸的該撒利亞，看見大希律所建的人工海港：燈塔、防坡堤、引水道、劇場、鬥獸場等建築物。

這是我第一次踏足聖地，百聞不如一見，叫我對神有另一番的體驗。每天的旅程都使我有不同的感受，但以主愛為大。在所有的景點中，如伯利恆、客西馬尼園、苦殤路、各各他、聖墓堂、花園塚等，都使我聯想到主的愛，但使我深深再次重溫主耶穌犧牲的大愛的地方卻是加利利海旁。

雖然加利利海（約 13x6 平方英里）不是世上最大的海，甚至連「海」也稱不上，但是加利利海的魅力絕不下於世上五大洋。回想那天，我們來到位於加利利海北岸塔加的彼得受職堂，相傳主於此岸上生炭火作早飯給門徒吃。在教堂外有大牧人耶穌，將牧羊杖交給跪著領受聖職的彼得的雕像。彼得受職堂記念耶穌昔日重建彼得的信心，並將牧養教會群羊的神聖責任授予他（約翰福音 21）。

當時我獨自坐在海邊一塊大石頭上，看見海面平靜，但我內心卻是洶湧澎湃、百感交集，思念主的恩情—主對彼得的大愛、主對我的大愛！主耶穌昔日問彼得：「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那句話同樣在我腦海中重複又重複地在追問我。

對彼得而言，耶穌所指的「這些」可能是網裡的大魚，另一個可能性，就是「這些」並不是指所捉到的魚或捉魚的工具，而是「其他的門徒」。在最後晚餐時，彼得曾經很勇敢地說：「主啊，我為甚麼現在不能跟你



金字塔與獅身人面像

去？我願意為你捨命！」（約翰福音 13:37），接著耶穌就預言彼得在雞叫以先他會三次不認耶穌（約翰福音 13:38）。在當時，彼得似乎表現得比在場的眾人都要勇敢，都要積極，都要愛主！現在，復活的主問彼得：「你的確愛我比其他的門徒愛我更深嗎？」不論是那一種解釋、情況、或可能性，當面對「愛我比「這些」更深嗎？」這問題時，是彼得認真地面對自己 and 面對那位復活的主的時候了。主耶穌要彼得作一個真正的抉擇。

同樣，「這些」對今日的基督徒又是甚麼呢？是生活的需要？是家庭？是事業？是名譽？是自己？或其他的人？其他的事物？撒但的詭計往往是令人防不勝防的，特別對於熱心事奉、積極參與教會活動的弟兄姊妹，我們特別要小心，千萬不要中了撒但的詭計。這個詭計就是以事奉代替了與神的關係；看重自己可以為神做甚麼，卻疏忽了與神建立關係。

神永遠看人「愛他」有多少，比「能幫祂」做多少更重要。因為神本來就是全能的主，其實不需要人幫他做甚麼事。神接納人的事奉，原因是讓人有機會去回應他的愛。今日實在許多基督徒是很熱心的，但如果他們只知道事奉神，卻疏忽了與祂的關係，那麼就會變得本末倒置了，你會是其中一份子嗎？

「主啊！我願意愛你比其他事物更深，求你幫助我常與你建立愛的關係。」這是在我離開加利利海邊那塊大石頭之前，對主的回應。■

活用《聖經》第三篇

三類《聖經》的應用(上)

倫思學 加州沙加緬度華人恩典《聖經》教會粵語堂牧師

作者保留版權

《聖經》的應用大體上可歸納為三類，分別是胡亂性、借鏡式和權威性的應用，這期我們一同探討了胡亂性和借鏡式，下期我們會進一步去研究第三類的應用方法－權威性應用。

對神的認識和對祂話語的看法直接影響我們如何應用《聖經》。有一位自以為義的律法師來試探耶穌，問祂說：「夫子，我該作甚麼纔可以承受永生？」耶穌反問他說：「律法上寫的是甚麼？你念的是怎樣呢？」（路十 25-26）耶穌問律法師兩條問題：第一條問他是否知道律法所記載的是甚麼？這是《聖經》的內容、也是知識的部份；第二條問他抱著甚麼心態來念這些律法？這是讀經的態度，也是應用和行動的部份。由此可見，耶穌不單只針對律法師對律法的認識，更重視他對神話語所存的看法。

從律法師的答案中，我們不難看出他熟識神的話語，能把律法正確地歸納成：「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又能把它背誦出來，但可惜他缺乏應用的心態，對神話語的認識只停留在知識的層面上。因此耶穌提醒他應用的重要：「你回答的是，**你這樣行**，就必得永生。」耶穌一語道破律法師的用意，但律法師為了顯明自己有理，反問耶穌：「誰是我的鄰舍呢？」耶穌使用比喻來開啟他的茅塞：「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落在強盜手中……」（路十 30-36）講完後，耶穌還要搞清楚這位律法師是否真的領悟，所以追問：「你想，這三個人那一個是落在強盜手中的鄰舍呢？」當律法師說出正確答案「是憐憫他的」，耶穌隨即強調說：

「你去照樣行吧。」（路十 37）

耶穌強調要有正確的讀經態度才會帶來正確的應用和行動。單單認識經文的意思，停留在知識的領域上是不足夠的，當進一步體會神賜下《聖經》的最終目的是為要改變我們的生命。可惜，世人對神話語持有不同的看法，以致常常誤用。筆者有見及此，便將常遇到的《聖經》應用方法歸納為三類以供弟兄姊妹作參考，這三類《聖經》的應用是：胡亂的、借鏡的和權威的應用。

胡亂的應用

胡亂應用是隨便地抽取經文來支持自己的行動；以《聖經》作為占卜、算命、問吉凶之工具，當有事情要面臨抉擇時，總喜歡利用《聖經》中某章節或童年所背下的金句，來證明自己的決定或行動是源於『《聖經》』。

例子

某人要作決定時經常翻開《聖經》，隨意將指頭放在某節的經文上，成為他決定事情的指標。有一日他又這樣做，隨意翻開《聖經》，指頭所指的卻是「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裡，出去吊死了。」（太廿七 5）。這人心裏想著：「神要我把金錢奉獻給禮拜堂，然後自殺！？不對、不對、這根本上是不合理的。」於是他又再翻開《聖經》，這次指頭落在：「你去照樣行罷！」（路十

37) 他更不能接受這個指示，便再試一次，這回指頭清楚指著：「你所做的要快快去行。」（約十三27）這個極端的例子，雖然是個作出來的笑話，但卻指出胡亂用《聖經》作為占卜、擇吉、避凶的工具是非常危險的。實際生活中，確實有信徒把《聖經》擺放在窗口最高處，目的是為要擋殺，阻止對面鄰居的八卦鏡反射過來的所謂邪氣。

評語

胡亂的運用《聖經》，不但斷章取義，曲解經文的意思，同時亦違反了一般解釋的原則，這種應用方法根本是利用經文來支持自己心裏所想。我們千萬不要硬把當天所遇到的人、事、物，套進當天隨意翻開的經文中，這是荒謬、主觀迷信的做法。

借鏡的應用

以借鏡的方法把《聖經》中的人物、事情作為自省參照之用，這些信徒當遇到事情要抉擇時，多會按照或模仿《聖經》中的某人物行徑，以證明是有「《聖經》憑據」。曾有傳道人以「碰」來形容這種應用《聖經》的方法，就是當讀到經文與自己處境有相似時，產生了共鳴，不求甚解，照單搬過來應用。

例子

某信主的國防後備軍被徵召至中東戰場服役十八個月，出發前竟然以詩篇第九十一篇安慰依依不捨的

妻子，說他一定會平安無恙的回來，因為神對他的承諾是「雖有千人仆倒在你旁邊，萬人仆倒在你右邊，這災卻不得臨近你。」（詩九十一7）。

教會圈子中一度流行的『耶穌會怎樣做？』（WWJD：What Would Jesus Do?）行為模式就是借鏡式應用經文的典型例子，當人在兩難之間不知怎樣做時，就會問：「在同樣的情況下，耶穌會如何作？」作為取捨的準則，例如耶穌放過那行淫時被捉拿的婦人，又保護了她不容當時的文士和法利賽人以石頭來打死她（約八1-11），故我們也當效法耶穌不要定別人的罪，教會當彰顯神赦罪的恩，絕不要在信徒婚姻貞潔與淫亂的事情上下判語，更不應指出他們的罪行來；有些教會領袖更以此段經文作為支持他們反對教會執行教會紀律的「《聖經》憑據」。

評語

借鏡式應用經文的信徒讀《聖經》如同讀《伊索寓言》，看到有甚麼地方對自己合用的，就借過來用，只要能幫助靈命增長便可。這樣應用經文，雖然可激起信徒自省和勸勉的作用，有其可取之處，但得不償失，有三大缺點如下：

1. 過份主觀、缺乏權威，不能廣泛地被接納應用。
2. 缺乏衡量標準，難以判別好壞和應否跟隨。
3. 易陷於片面的應用。

過份主觀、缺乏權威，不能廣泛地被接納應用

採用借鏡式應用《聖經》的人會說：「神是如此這般…的感動我」，但同樣的經文、情境，神並不一定會同樣的感動別人。

試看出埃及記三、四章耶和華呼召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而他多次藉故推辭的史實中，我們就可以引伸出不同結果的借鏡式應用：

借鏡式應用一：當神把聖工託付我們時，我們應當效法摩西的謙虛，自認不能勝任，卻全力以赴。

借鏡式應用二：當神把聖工託付我們時，我們應當效法摩西卸責，盡量找藉口推辭。

借鏡式應用三：當神把聖工託付我們時，我們應當效法摩西的推辭方法，舉薦別人去做。

同一段經文可以有三款借鏡式應用，那一款才合神心意，帶有祝福的應用呢？是甚麼令它成為正確呢？如何借鏡？是摩西的謙虛、卸責、還是推辭？這種借鏡仿效式的應用《聖經》，很難客觀地斷定是否真正合神的心意。

一位考慮要到陽光普照的加利福尼亞州還是到寒冷下雪的明尼蘇達州去工作的信徒，靈修時讀到箴言書廿五章13節「忠信的使者叫差他的人心裡舒暢，就如在收割時有冰雪的涼氣。」，覺得是神指引他到明尼蘇達州去，不久，看到傳道書十一7節「光本是佳美的，眼見日光也是可悅的。」覺得神要他到加利福尼亞州去。於是他覺得神的旨

（接下頁）

意叫人難以捉摸。事實上，如此應用經文很難捕捉到神在我們個人身上的旨意。

缺乏衡量標準，難以判別好壞和應否跟隨

《聖經》的篇幅超過四份三是以記敘文體寫成的，這只是記載事情的發生經過，當中的行事為人處理方法並不表示有神的認可或贊同。有些經文如亞伯拉罕娶夏甲為妾（創十六）、羅得父女亂倫（創十九 30~38）、雅各騙祝福（創廿五 29-34；廿七）、多妻（創卅 1-10）等是《聖經》作者只按事情的發展而記述下來的、在上文下理中缺乏明顯的評鑑句語。其他史實的記載如亞伯蘭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創十二 4）、以撒棄井讓非利士人（創廿六 12~22）、亞伯蘭拿出十分之一來給撒冷王麥基洗德（創十四 18-20）等都是在一起並列，為甚麼一般信徒會說前一批經文是不當效法應用，而後一批經文則當倣效借鏡，請問衡量標準何在？從經文的上下文中，並沒有明顯直接的評語可供參考。

當然，有些《聖經》史實的記載，在同一段的經文中或明或暗就有對該人或該事的評估，褒貶分明，有助判別應否倣效。如馬利亞用香膏澆在耶穌的頭上，馬上就得到耶穌的稱讚（可十四 3-9）；大衛設計謀殺烏利亞騙取其妻，經文隨即記載到先知拿單斥責大衛，宣告神的審判（撒下十一 1-12 14）。

《聖經》中極大部份記載事件的

經過，而在同一段經文或上下文中沒有對該人該事作出任何評註的。根據解經學以經解經的原則，我們應以其他批判該人或該事的明文經訓為評註的標準。例如耶穌引用創世記二章 24 節來指出婚姻的一夫一妻制度和在世的永久性（太十九 4~5）來評論亞伯拉罕娶夏甲為妾和雅各的多妻（創卅 1-10）；保羅責怪哥林多前教會有人收了繼母淫亂的事（林前五 1~5）來評論羅得父女亂倫之事（創十九 30~38）。

借鏡式應用多強調《聖經》人物所做過的事，而忽略了他們背後的原因、心態及當事人所作的事跟神有甚麼關係，所以用借鏡式應用去效法《聖經》人物的決定和行動，也成了今日爭辯不休的題目。

易陷於偏面的應用

借鏡式應用多在個人靈修時有提點的作用，未必是該段經文所強調正確的解釋。若只按《聖經》某人物的舉動作借鏡，會易於忽略其他明顯的要訓。習慣這樣應用經文的信徒，對《聖經》往往只是一知半解，他們的所謂「行道」每有偏差，缺乏《聖經》憑據。

《聖經》中神對某一個人或群體的吩咐或應許，並不表示該吩咐或應許同樣可以應用在我們的身上。神命亞伯拉罕獻其獨子以撒（創廿二 1~12）並不表示每位信徒都要效法亞伯拉罕的做法才能討主喜悅。又如保羅和西拉對腓立比禁卒的承諾：「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 31）這只是他們二人對即將發生的事情（徒十六

32-34）作一交代預言（福音不單只使禁卒個人得救，更可以引領他全家也得蒙救贖）；並不等如每一位信徒都可抓緊這句應許作為神對他個人的承諾：「只要你自己信主，你的家人終必會相信主。」

長期在借鏡式應用經文薰陶下的信徒，不知不覺間會孕育出兩個不良的觀念：

（一）在靈程上很難建立對主有堅定的信心，因每次他們以為是依「《聖經》的憑據」按主的心意而行，實際上卻未弄清楚主的心意，所以到頭來，撞了板、碰了釘，心裏自然會質疑神：「為甚麼你所應許的不能兌現？」

（二）把聖經真理片面化：信心既不能增長，對真理的觀念也會漸漸變為片面化。信徒就如瞎子摸象，以個人主觀的經歷看為真理。你有你所信的，我有我所信的；你說這段經文是這樣解釋和應用，我卻說另一種解釋和應用，雖然兩者互相對立，不能並存，但由於這是片面和主觀的看法，所以形成不同的片面真理同時出現，混淆不清，亂人耳目，無所適從。

《聖經》的應用大體上可歸納為三類，分別是胡亂性、借鏡式和權威性的應用，這期我們一同探討了胡亂性和借鏡式，下期我們會進一步去研究第三類的應用方法—權威性應用。■

（下期待續）

事工報告與展望

【聖言中心】成立以來已度過兩年多的時間。回顧過去的日子，主的恩典實在無數。在同工方面祂賜我們適當的人選；在經濟上使我們沒有欠缺；在事工的發展上為我們開了眾多的門，所踏過的路徑真是滴滿恩典的脂油。茲簡述過去半年來的事工，並報告今年的一些展望。

一、同工增加

由今年開始，我們邀得陳道明牧師（山景城中國教會主任牧師）與招世超牧師（矽谷匯點教會主任牧師）加入諮詢顧問團；又得沈友芳弟兄（聖荷西基督徒會堂國語堂執事）加入作董事。另外，在辦公室亦增加兩位部份時間同工：沈麗薰姊妹（基督之家第三家）負責文字與編輯事工與楊雅花姊妹（聖荷西基督徒會堂粵語堂）負責設計。



部分同工合影：（從左至右）楊雅花姊妹、沈麗薰姊妹、賴若瀚牧師、單儉弟兄、林潔儀姊妹、白至彬姊妹

二、經費收支

【聖言】在二零零五年的收入與支出上得到平衡，這是值得感恩的。

去年全部收入合共 134,721 美元，可分三個主要的來源：弟兄姊妹與教會的奉獻約佔百分之六十五；講座的講員費或學員收費約佔百分之二十五；另外賣書 / 錄音帶 / 錄影帶等收入約佔百分之十。這可算是健康的現象。

全部支出合共 119,873 美元，可分四個部份：同工薪津：84,611；辦公室：20,640；印刷費：8,071；辦公室租金：6,550。

至於今年的預算，董事會於十二月會議中通過為十六萬美元，較去年增加約百分之二十。其中主要的項目是新同工薪津，相信這是健康成長的必經過程。

三、聖地考察

【聖言中心】與【加拿大證主協會】於去年十月十六至廿八日合辦的「聖地考察團」共有 92 人參加（美、加兩地各四十多人）。我們分兩部旅遊巴士（分國、粵語兩車），用十三天時間暢遊埃及、約旦與以色列三地。眾多團員都表示在靈性上與學習上都得到更新，感謝神。我們兩機構將計劃在今年十月間

合辦【新約保羅行蹤團】，細節請容後公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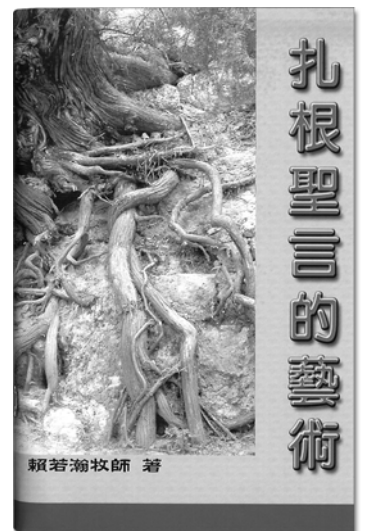
五、出版計劃

「真愛的追尋—林前十三章 4-8 的研討」的書稿已送出版社，計劃在今年母親節推出。另外，我們正進行寫作「實用釋經法」的研讀與訓練手冊，

「雅各書」的研經材料，以及但以理書講座的錄音帶。

四、【扎根聖言的藝術】的出版

去年年底與【大使命中心】合作出版「扎根聖言的藝術」一書（共 64 頁），免費贈閱給弟兄姊妹。本書是一本探討有關背誦經文與化經文為禱文的靈命操練手冊（附習題可作小組討論）。第一次印刷（二萬本）已經送完，第二次印刷（一萬本）已印妥，歡迎弟兄姊妹或教會索取，費用採自由奉獻方式。



【扎根聖言的藝術】由聖言與【大使命中心】合作出版

免費贈閱，函索即寄

六、主辦講座情況

在過去半年中，我們在不同地方舉行下列講座：

1. 「實用釋經法」基本班與進深班講座
2. 舉辦這講座有兩種方式：講座方式（九月在南卡城播道會，40人；今年一月在愛民頓華人福音堂，



賴若瀚牧師在基督徒會堂的【誰主明天】但以理書
詮釋講座中與弟兄姊妹分享

- 180人)；與神學院教學方式（十一月在加拿大恩福協會學院，20人）。盼望日後配合所出版的資源，可以推廣這方法幫助弟兄姊妹讀經與小組查經之用。
3. 「釋經講道法」（八月在台福神學院培育中心，60人）
4. 「雅歌夫婦講座」（七月在香港平安福音堂深水埔區，37對；九月在加拿大愛民頓華人福音堂，50對；今年一月在三藩市日落區恩福播道會，40對）
5. 「真愛人生」人際關係講座（七月在香港平安福音堂深水埔區，80人；八月在菲利蒙播道會，30人）
6. 「深化靈命」講座（十月在聖荷西基督徒會堂，100人）
7. 「但以理書」講座（七月在香港平安福音堂深水埔區，300人；十一月在加拿大北約浸信會，110人）
8. 「創意教學法」講座（十二月至一月在三藩市金門教會，40人）